

犇亞證券股份有限公司

114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，董事會之重要決議

董事會日期	期 別	議 案 內 容	決 議	備註
民國 114 年 3 月 6 日	114 年第 1 次	*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。 *審議本公司一一三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。 *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盈餘分派案。 *訂定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股東常會日期及議程。 *本公司董事(含獨立董事)全面改選案。 *本公司向關係人承租台北市復興北路 99 號 3 樓營業處所案。 *出具本公司 113 年度『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』。 *犇亞證券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。 *揭露本公司 2024 年「風險管理品質化資訊」。	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“ “ “ “ 除陳智亮(李藩代理)、林逸釗、李藩、袁永佩、劉毓婷、盧彥豪不加入表決外，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“ “	
民國 114 年 4 月 24 日	114 年第 2 次	*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第一季盈餘分配案。 *擬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。 *擬向關係人承租不動產及遷移營業處所案。 *金融服務業落實執行「公平待客原則」評核表案。 *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度擬向各金融機構申請借貸、保證或其他授信額度案。	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除陳官珍、趙元旗不加入表決外，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。 除陳智亮(李藩代理)、林逸釗、李藩、袁永佩、劉毓婷、盧彥豪不加入表決外，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“	
民國 114 年 6 月 5 日	114 年第 3 次	*選舉董事長案。 *選舉副董事長案。	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“	
民國 114 年 7 月 3 日	114 年第 4 次	*「公平待客原則政策及策略定期評估報告」(113/12/01-114/05/31)。 *本公司獨立董事報酬案。	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除陳官珍、趙元旗、許瓊蓮不加入表決外，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。	
民國 114 年 8 月 25 日	114 年第 5 次	*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上半年度財務報告案。 *向二名自然人購買臺灣證券交易所(股)公司股權共計 480,000 股，每股金額 83.00 元，共計金額 39,840,000 元。 *為擬具本公司「2024 年永續報告書」。 *為擬具本公司「2024 年度氣候風險管理資訊」。 *為擬具本公司「2024 年度盡職治理報告書」。	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“ “ “ “	

民國 114 年 9 月 15 日	113 年第 6 次	*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第二季盈餘分配案。	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	
民國 114 年 12 月 16 日	113 年第 7 次	*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第三季盈餘分配案。 *本公司民國一一五年度財務預算案。 *本公司沖銷逾期催收款項案。 *修訂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」部份條文。 *「公平待客原則政策及策略定期評估報告」 (114/06/01-114/11/30)。 *本公司於民國 115 年度擬向各金融機構申請借貸、保證或其他授信額度。	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" " " " "	
民國 115 年 3 月 9 日	115 年第 1 次	*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。 *審議本公司一一四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。 *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第四季盈餘分派案。 *訂定本公司民國一一五年度股東常會日期及議程。 *購置不動產作為總公司主要營運處所案。 *出具本公司 114 年度『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』。 *本公司與浩晟股份有限公司房屋租賃合約到期續約案。 *本公司與匯基股份有限公司房屋租賃合約到期續約案。 *犇亞證券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。 * 113/07-114 年度洗錢及資恐風險評估報告 *揭露本公司 2025 年「風險管理品質化資訊」。 *本公司於民國 115 年度擬向各金融機構申請借貸、保證或其他授信額度案。	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" " " 除陳智亮（董磊代理）、林逸釗、袁永佩、劉毓婷、盧彥豪不加入表決外，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除陳智亮（董磊代理）、林逸釗、李藩（劉毓婷代理）、袁永佩、劉毓婷、盧彥豪不加入表決外，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除陳智亮（董磊代理）、林逸釗、盧彥豪、劉毓婷不加入表決外，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" " "	